

证券代码：870064

证券简称：威恒数科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威豹恒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4 年 4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74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14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9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7,900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5,000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1,000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8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1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 电子设备制造业
G-5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 政业	水上运输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零售业
K-70	房地产业	房地产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 电子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M-7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	------------	---------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900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7,200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76.6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0,000 万元

根据《财政部 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2号）的规定，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不得低于 8,000 万元；本所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上会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刘冬祥，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本所执业，拟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1家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30家。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学春，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1年加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拟 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2家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6家。

(3)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何大明，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拟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31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上会及上述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与公司不存在可能损害其独立性的利害关系，符合独立性要求，可以承接本次审计业务。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9.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9.5 万元。

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认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希格玛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参考相关金融机构意见并综合评估后，公司决定变更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终止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年度审计合作事项，拟聘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事前沟通并协商一致，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公司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威豹恒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威豹恒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5 日